

证券代码：688343

证券简称：云天励飞

公告编号：2023-023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宁先生、邓浩然先生、李建文先生、李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林慧女士、冯绍津女士及邓仰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冯绍津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详见附件。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换届选举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于凯先生、卢晓婷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审议。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附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宁先生简历

陈宁，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美国佐治亚理工学院，获得博士学位；2006年5月至2009年5月，在美国飞思卡尔半导体公司担任系统架构师；2009年5月至2014年7月，在中兴通讯担任IC技术总监；2014年8月至今，在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也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陈宁曾获得深圳市国家级领军人才、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计划（“孔雀计划”）A类人才、第十六届广东省青年“五四奖章”、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创新创业人物和先进模范人物等荣誉称号。

陈宁先生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3.561%的股份，通过其控制的珠海明德致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致远”）间接持有公司1.713%的股份，合计持股比例约为25.274%。此外，陈宁先生通过中信证券云天励飞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参与公司科创板IPO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持有公司489,526股，陈宁先生持有资管计划23.26%的份额。陈宁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邓浩然先生简历

邓浩然，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毕业于布鲁克大学Goodman商学院，获得硕士学位；澳洲资深注册会计师、国际会计师公会全权会员；2005年5月至2007年10月，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员、税务咨询顾问；2008年3月至2015年10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区域税务经理、国家子公司财务经理、中国税务管理部部长、运营商BG售前财经五级专家等职务；2015年10月至2018年1月，在领益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财务副总监、监事；2018年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浩然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约0.242%的股份。此外，邓浩然先生通过资管计划参与公司科创板IPO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持有公司489,526股，邓浩然先生持有资管计划9.30%的份额。邓浩然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浩然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李建文先生简历

李建文，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09年5月至2011年9月，在中兴通讯担任芯片开发经理；2011年9月至2013年10月，自主创业；2013年11月至今，在深圳图灵微担任副总经理；2014年8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供应链体系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建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约0.338%的股份。李建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建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李佳女士简历

李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获得学士学位，2005年毕业于英国华威大学，获得硕士学位。2003年7月，在汇丰电子资料处理（广东）有限公司担任系统分析程序员；2005年7月至2009年1月，在中国南方航空深圳公司信息工程部担任技术开发、培训工程

师；2009年2月至2018年1月，在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技术中心项目经理、人力资源部主任专员；2018年1月至2018年7月，在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担任副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在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建发集团”）办公室担任副主任；2019年7月至2020年5月，在深圳市国资委信息中心（深智城集团）数据管理部担任部长；2020年5月至今，在特建发集团先后担任智能与信息化部副部长、部长；2021年5月至今，在深圳市信息管线有限公司兼任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特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任职外，李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慧女士简历

林慧，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3月至1985年5月，在牡丹江第二毛纺织厂担任团委干事；1985年5月至2000年1月，在牡丹江水泥集团历任团委干事、销售公司党总支书记；2000年2月至2004年5月，在深圳市企业联合会担任秘书长；2005年12月至2023年6月，在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历任秘书长、常务会长；2021年4月至今，在深圳市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兼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林慧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慧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冯绍津女士简历

冯绍津，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职称，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6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会计系。1996年7月至2004年4月，在天津日报报业集团财务中心担任资金结算部部长；2004年5月至2004年12月，在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担任税务主管会计；2004年12月至2021年4月，在深圳报业集团历任主管会计、财务主管、资产管理中心科长、资产管理部主管。2015年5月至2019年6月兼任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9月至2021年11月，兼任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今，兼任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至今，兼任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绍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冯绍津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绍津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邓仰东先生简历

邓仰东，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卡内基梅隆大学，获博士学位。2004年5月至2006年3月，在Incentia Design Automation担任高级软件工程师；2006年3月至2008年3月在Magma Design Automation（Synopsys）担任软件架构师；2008年3月至2013年7月，在清华大学微纳电子系历任副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3年7月至今，在清华大学

软件学院担任博士生导师、副研究员。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仰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邓仰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仰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于凯先生简历

于凯，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毕业于香港岭南大学，获硕士学位。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在深圳邦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讲师；2015年5月至今在云天励飞工作，历任人事专员、总经理助理等，现任供应链体系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约0.186%的股份。此外，于凯先生通过资管计划参与公司科创板IPO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持有公司489,526股，于凯先生持有资管计划4.65%的份额。除在明德致远担任监事外，于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于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卢晓婷女士简历

卢晓婷，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毕业于肇庆学院，获得学士学位。2014年9月至2016年4月，在深圳市科睿机械人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担任中心校长；2016年5月至2017年6月，在华尔街英语（广东）培训中心担任课程顾问主管；2017年8月至2018年10月，在光点学院（深圳）有限公司担任院办秘书；2019年1月至今，在公司总裁办担任管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晓婷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约0.013%的股份。卢晓婷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晓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